

S
B
D
2

三十年十二月廿一日

內務總署署長吳國

宗教信徒該怎樣「應變」

201



3 1762 9323 5

MG

D693.739

2/2

Bibliothèque

3k.10.

du Pé-t'ang

宗教信徒該怎樣「應變」？

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內務總署署長



全華北諸位宗教家，諸位信衆：空前的大東亞戰爭已經開始了。換句話說，就是空前的變局已經臨頭了。如何適應這個變局，如何應付並克服這個變局，是政府的事，也是民衆的事。是民衆的事，當然也就是宗教的事。

四個月前，我們已經感覺到大東亞戰爭的氣息，或者說，推定到，必有今天。爲了未雨綢繆，從八月省市會議起，我們就開始準備。十月十一月中間，在各地民衆代表大會，我們鄭重提出了「應

變體制」。又恐怕一部分人不瞭解，我特地發表「什麼叫應變體制？」一篇長文，答覆一些關心的朋友。這樣一步步推動，一層層闡發，一處處舉行，直到上月末旬，作爲殿軍的山東民代會閉幕，才全部終了。一般民衆也漸漸明白了「變」的輪廓，和「應變」的需求。

剛好，在各地民代會全部終了之後，不出十天，果然霹靂一聲，太平洋戰事爆發，揭開了史的「變」局。過去一些不願說而不能不說的預言，不幸而皆中。他好像安定了多數不安的心理，消逝了許多紛擾和驚惶，把握了多少同情與勝利。一般人都曉得：「疾風

迅雷甚雨」是可怕的事，但在未陰雨以前，我們有了「綢繆牖戶」的辦法，比較就處之泰然。禮記上，曾敘述過聖人的應變態度，是「若有疾風迅雷甚雨則必變。雖夜必興」。那麼，即使「牖戶」是絕無問題，臨變也必須奮起。所以在日英美宣戰，一星期以後，就是十二月十五日晚間，我又拿「臨變與應變」作題目，對大眾廣播。我不客氣的發表了幾點主觀意見，希望喚起大眾奮起的熱情。

前幾天談「臨變」，談「應變」，是對於大眾說的，是「總說」。今天我再談「應變」，是專對宗教信徒說的，是「別說」。為什麼「總說」之後，還要有「別說」？這有兩種原故：站在內務總

署立場，宗教行政，是本署主管的要政，到了緊要關頭，對於全華北宗教信徒，我有指引一條明路的責任或義務。此其一。設身處地，站在諸位宗教家，諸位信衆的立場，對於一般社會思想，隱然處在轉移領導的地位。觀察要正確。理路要清楚。步伐要整齊。爲了這些，我不得不幫助並督促諸位負起領導的大旗。此其二。

因此，我要說的話，該說的話，再和諸位談談。希望諸位能切實接受，並予以同情的共鳴。

一、基本觀點問題 「應變」的「變」字，無疑的，已經成功了「戰爭」的解釋。「戰爭」當然不是宗教家所願說忍說的話。此

點不必諱言。但諸位要諒解此種戰爭是不得已的戰爭，不是得已而不已的戰爭，是被壓搾民族，向壓搾民族爭取生活的戰爭，不是侵略的戰爭。佛教大悲心的顯現，有菩薩低眉，同時也有金剛怒目。道教裏的太公，佐周伐紂，除殘去暴。所有六韜陰符諸書，正是道家的救世妙用。此外，耶教的歷次宗教改革，十字軍運動，回教在阿剌伯半島，在亞，歐，非，三洲布教，皆會以武力護持正義，發動戰爭。可見各種宗教，雖反對一切無意義的戰爭，但却不會反對有意義的戰爭，不但不去反對，有時還格外去發動。這正是「能勇，故能慈。能武，故能仁。」的道理。此次日本發動的大東亞戰

爭，不但是不得不然，而且是必然而然，當然而然的戰爭。我們宗教信徒，更應該本著積極「救人救世，降魔伏難」的觀點，來擁護，來參加，來支持，來推動，以求「殺以止殺」最大「目的」的實現。

二、統一信念問題 當戰事爆發後的第四日，就是十二月十一日，華北最高行政領袖 王委員長，就是我們內務總署 王兼督辦，曾經召集各總署督辦署長及各機關簡任職以上人員訓話。要大家信賴友邦，認清時代。十二日各報均有登載。這就是我們全華北朝野上下，對於「應變」應取態度一種總括的標的。宗教信徒當然不

能除外。那篇訓話已經由各總署督辦署長轉述給各總署各機關公務員了。本人站在主管宗教的立場，當然有向諸位宗教信徒轉達，並要求一體遵守的責任。訓話要點大概是這樣，「友邦日本的敵人，就是我們中國的敵人，也就是全東亞民族的敵人。我們堅決信賴友邦日本，絕對支持友邦日本，來克服非常的時艱，與友邦共艱苦，同安樂」。詳細內容，不妨向報紙去找。

三、認清事實問題 句日以來，聯翩的捷報，軸心國家必勝之券，已有顯然的事實作證明。爭取民族的解放，爭取東亞的光榮，似乎不會太遠。我們要知道，我們不賣力氣，便不會有享受。我們

現在不共憂患，將來便不會共安樂。希望諸位宗教信徒，把過去祈禱消劫的精神，來祈禱中日和平。把過去祈禱世界和平的精神，來祈禱東亞勝利。共同努力，以期早成不世之勳。

四、應變體制問題 什麼叫應變體制？上面講到，我已經發表過一篇長文，此處不必再多說。至於我個人對於樹立應變體制的意見，曾有十條綱領，在「臨變與應變」那一篇文裏，也早與社會相見。就中有兩條最要緊，一條是「確立中心思想，並激揚民族解放的理念」，一條是「澈底發揮協贊精神，蓄備一切體力，心力，物力，總動員制」。這兩條却須特別向諸位宗教信徒提醒，希望大家

能和衷共濟。要知道，在準參戰期間，我們是「應變」，在已參戰以後，我們便要「應戰」。要知道，戰爭以後的和平，才有真正的和平，和平以後的宗教信仰，才有真正的宗教歸宿。大家爲國家爲民族要這樣，爲宗教更不能不這樣的。

五、宗教自主問題 本署所主管的宗教，因看法不同，可以作如下的分類。第一，就其爲，正式的宗教，抑非正式的宗教，分作甲乙兩種。佛，道，天主，基督，回教，爲甲種，其他宗教爲乙種。第二，就其爲，中國固有的宗教，抑係由外國輸入的宗教，分爲固有宗教，輸入宗教兩種。譬如道教是中國固有的宗教。佛教，天

主教，基督教，回教，均是外國輸入的宗教。固有宗教當然不成問題。至於由外國輸入的宗教，照我一向的分析，可以有三種姿態。成爲這些不同姿態的條件，似乎也有三種錯綜回互的事實。民族的關係，政治的關係，或經濟的關係。回教是比較有民族關係，而無政治的經濟的關係。天主教基督教比較無民族關係，而有政治的經濟的關係。佛教根本無民族關係，同時，亦無政治和經濟的關係。佛教回教完全由中國人自主，天主教基督教因爲過去的政治背景，近代的經濟支援，中國人很少能有完全自主的組織。本人以內務總署宗教行政的立場，希望一切宗教，均拿自立自養自傳作方針，脫

離民族政治經濟之種種特殊背景，以純宗教的精神，作純宗教的事業，跟中國社會，中國民衆，打成一片，混成一體。那麼，宗教的偉大性，自然容易表現，任何時代變化，也不致發生影響。我們心力，體力的總動員，就更切實而有效了。

以上五點，是本人對於諸位宗教信徒的希望。我願大家以上下一致，朝野一體，政教一元的精神，用沉着，迅速，堅毅，整齊的態度，向一個共同的偉大的目標前進。那目標是什麼？就是東亞民族的解放或保衛工作。同時也就是宗教自主運動的澈底成功。我在這裏宣示着，我在這裏默禱着。

Zff.
264371

